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1

单位名称：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二年九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法警大队）

对本院依法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立案登记；办理诉前财产、证据保全；审查受理本院管辖的再审案件；负责指定管辖和移送管辖事项；负责接待各类申诉来访；负责本院受理案件的流程管理；负责审理本院院长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和人民检察院依法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及各类申请再审案件；负责本院调查研究、司法统计、各类案件及法律文书质量的检查监督、评查管理工作，组织召开审判委员会；负责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和裁定的执行事项以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补发的执行事项；负责开庭值庭、提解押解刑事被告人、司法拘留、安全保卫、送达法律文书；协助上级法院执行死刑工作。

2、综合办公室（纪检监察室、政治处）

负责协调本院各部门工作；承办各种会议事务；起草综合性文件、报告等文稿；负责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负责文秘、信息、保密、资料、档案管理和办公自动化管理；负责司法技术辅助工作；负责计财装备、法律政策研究工作；

负责干部队伍建设、机关党的建设、新闻宣传、教育培训、纪检监察等工作；承办院党组决定的有关事项。

3、刑事审判庭

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处有期徒刑以下的一审普通刑事案件；负责审理成年人犯罪案件和失足青少年帮教转化工作，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刑事审判调研工作，配合开展缓刑人员回访和社会矫正工作。

4、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

负责审理本辖区管辖的财政所有权纠纷、婚宴家庭纠纷、民间借贷、各类赔偿案件；负责审理民商事合同纠纷、公司股东权益纠纷以及企业破产案件等；负责制式产权纠纷、劳动争议、商品房买卖纠纷等案件的审理。负责不服行政机关在本辖区所作的具体行政行为而提起诉讼的及市中院指定的一审行政案件的审判与和解；负责非诉行政执行案件立案的审查、执行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32.7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1.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5.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5.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15.01	总计	62	1115.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5.01	1115.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2.73	832.73					
20405	法院	817.09	817.09					
2040501	行政运行	717.10	717.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99	99.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99	221.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4.65	184.6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4.65	1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4	3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	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4	3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5	3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4	2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4	2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4	2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5.01	999.38	115.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2.73	717.10	115.63			
20405	法院	817.09	717.10	99.99			
2040501	行政运行	717.10	717.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99		99.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99	221.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4.65	184.6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4.65	1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4	3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	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4	3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5	3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4	2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4	2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4	2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32.73	832.7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1.99	221.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15	34.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14	26.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5.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5.01	1115.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15.01	总计	64	1115.01	1115.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

部门： 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15.01	999.38	115.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2.73	717.10	115.63
20405	法院	817.09	717.10	99.99
2040501	行政运行	717.10	717.1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9.99		99.9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4		1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99	221.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4.65	184.6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4.65	1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34	37.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1	2.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4	35.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5	34.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5	34.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15	34.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4	2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4	2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4	26.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

部门： 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55	30201	办公费	63.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63	30202	印刷费	2.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9.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2.50	30205	水费	1.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16	30206	电费	8.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6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8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	30211	差旅费	4.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81	30214	租赁费	75.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1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3.4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1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1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49.51	公用经费合计					249.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

部门： 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23.40		23.40	1.2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7.83		7.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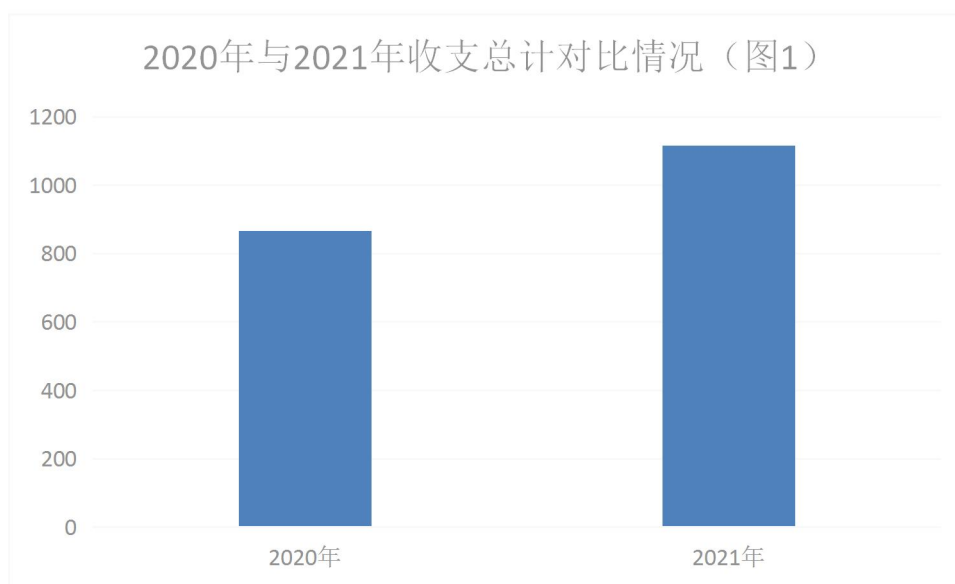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15.0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48.07 万元，增长 28.6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我院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人员经费大幅度增加，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下达，增加了我院省专项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15.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5.01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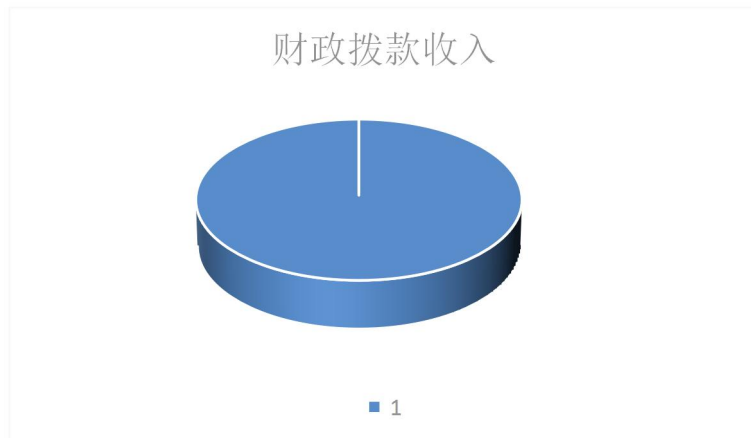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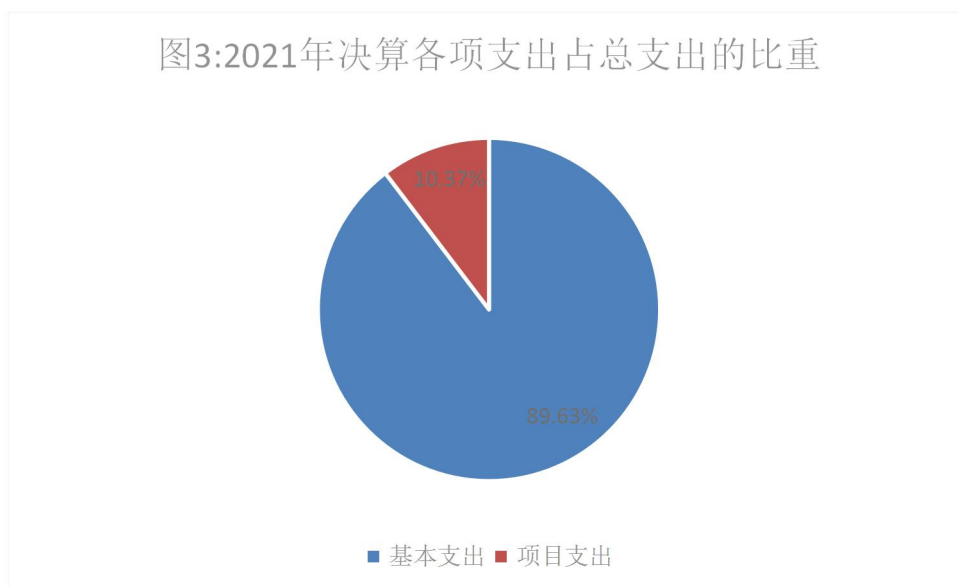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15.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9.38 万元，占 89.63%；项目支出 115.63 万元，占 10.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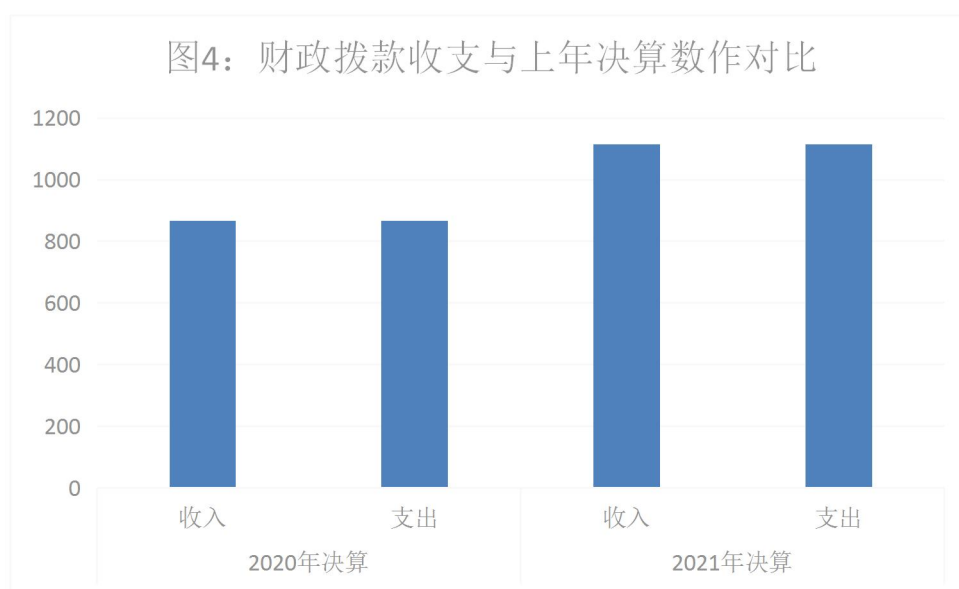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15.0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49.28 万元,增长 28.79%,主要是 2021 年度我院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人员经费大幅度增加,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下达,增加了我院省专项收入;本年支出 1115.01 万元,增加 248.07 万元,增长 28.61%,主要是 2021 年度我院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人员经费支出大幅度增加;支出 2021 年度法院建设补助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15.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28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我院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人员经费大幅度增加,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下达,增加了我院省专项收入;本年支出 1115.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8.07 万元,增长 28.61%,主要是 2021 年度我院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人员经费支出大幅度增加;支出 2021 年度法院建设补助款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

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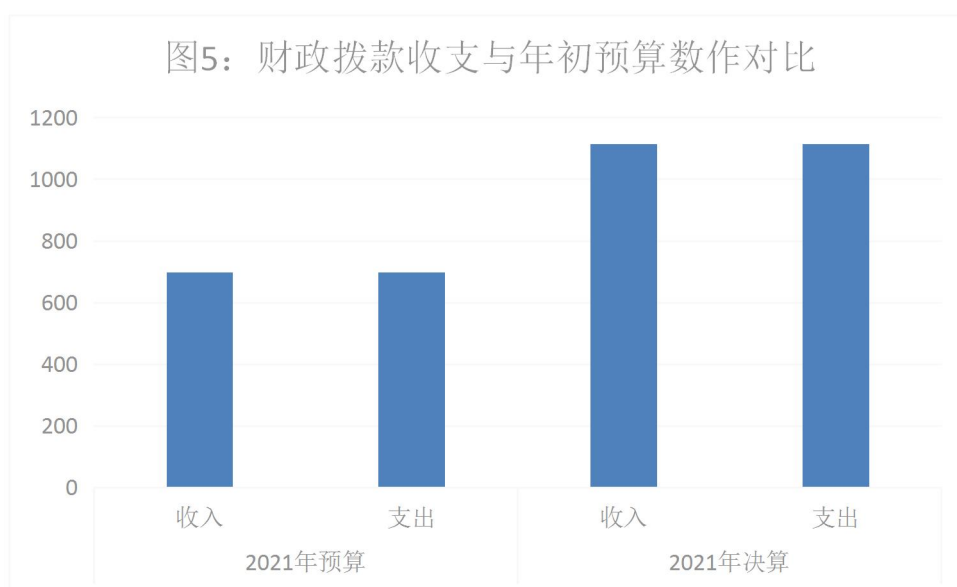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1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66%，比年初预算增加 416.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增加了人员经费预算，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预算下拨增加了专项资金预算；

本年支出 111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66%，比年初预算增加 416.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预算下拨增加了专项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59.66%，比年初预算增加 416.64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增加了人员经费预算，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预算下拨增加了专项资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59.66%，比年初预算增加 416.64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度新增劳务派遣人员 16 人，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2021 年法院建设补助预算下拨增加了专项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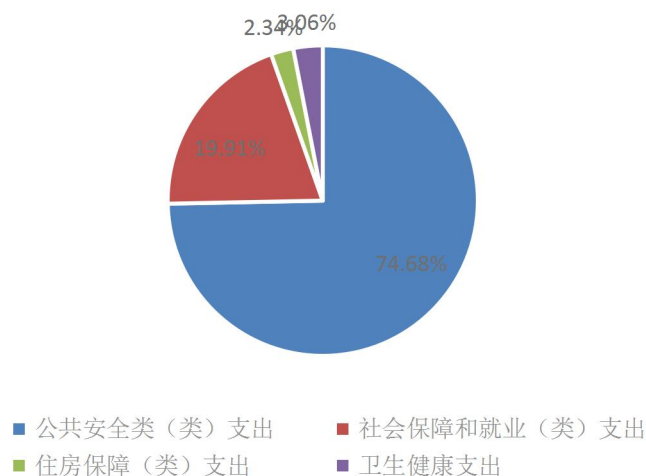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15.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832.73 万元，占 74.68%，主要用于法院办公办案经费支出、审判运行维护经费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1.99 万元，占 19.91%；住房保障（类）支出 26.14 万元，占 2.34%；卫生健康支出 34.15 万元，占 3.06%。

图六：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9.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9.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49.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83%，较预算减少 16.77 万元，降低 68.17%，主要是受疫情影响，省外用车与送达缩减，主要采取邮寄送达等其他线上方式；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3.4 万元，增长 76.75%，主要是用车维修费用增加和车载 GPS 终端系统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3.40 万元，支出决算 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46%。较预算减少 15.57 万元，降低 66.5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省外用车与送达缩减，主要采取邮寄送达等其他线上方式；较上年减少 3.4 万元，增长 76.75%，主要是用车维修费用增加和车载 GPS 终端系统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83 万元： 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57 万元，降低 66.5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省外用车与送达缩减，主要采取邮寄送达等其他线上方式；较上年增加 3.4 万元，增长

76.75%，主要是用车维修费用增加和车载 GPS 终端系统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6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件人员体检经费）”“办公用房租赁费”“法院运行保障经费”三个项目进行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此三个项目全力保障了我院办公办案和审判运行的顺利进行，认真落实了年初绩效的目标，实现了预算项目资金用途。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件人员体检经费）项目及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件人员体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件人员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9 万元，执行数为 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件人员体检经费）发挥保障、服务职能；积极推进各项综合工作。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5.5 万元，执行数为 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院办公办案场所稳定；保障我院办公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3) 法院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妥善审理各种一审民事、行政矛盾纠纷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含人民陪审员及收监人员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	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		59		59	100.00%		
	其中:当年							
	上年结转资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挥保障、服务职能;积极推进各项综合工作,确保法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使用59万元。		执行率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办公办案经费		≥14人	≥14人		6
			陪审员补助		≥250件	≥250件		6.5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60%	≥60%		12.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70%	≥70%		12.5
	成本指标	陪审员补助费用		等于200元每	等于200元每		6.5	
		办公办案经费		等于2.8万元	等于2.8万元		6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审判现代化进程		方便群众、方便服务对象	方便群众、方便服务对象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判工作顺利持续进行		维护区域社会为稳定,守护社会公平正义	维护区域社会为稳定,守护社会公平正义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从满意度		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	
总分(共计100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		75.5		75.5	100.00%			
	其中:当年								
	上年结转资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我院办公场所稳定;保障我院办公办案工作顺利开展,使用75.5万元。		执行率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租赁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场地租赁合同	《房屋租赁合同》《场地租赁合同		12.5	
		质量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		发挥法院审判职能,确保法院办公办案工作顺	发挥法院审判职能,确保法院办公办案工作顺			12.5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支付情况		本年度完成房屋租赁与场地租赁的	本年度完成房屋租赁与场地租赁的			12.5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本年度租赁需要支出的金额75.5万	本年度租赁需要支出的金额75.5万			12.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办公办案工作条件基本满足,服务群众场所基		符合办公办案工作条件	符合办公办案工作条件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以后工作的发展创造条件		为以后工作的发展创造	为以后工作的发展创造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屋租赁使工作人员满	房屋租赁使工作人员满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	
	总分(共计100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法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		30	30	100.00%		
	其中：当年						
	上年结转资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妥善审理各种一审民事、行政矛盾纠纷案件；维护社会稳定。使用30万元。		执行率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电路租用协议	达到数据网络使用顺畅	达到数据网络使用顺畅		10
			润普智能电子卷宗管理软件售后服务合同	实现了卷宗的自动采集	实现了卷宗的自动采集		10
		质量指标	电路租用协议	保障法院网络运行顺畅，保障法	保障法院网络运行顺畅，保障法		10
		时效指标	电路租用协议	电路租用协议时限	电路租用协议时限		10
		成本指标	电路租用协议费用	11.11万元	11.11万元		5
			润普智能电子卷宗管理软件	5.5万元	5.5万元		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司法信息化建设	方便群众、方便服务对	方便群众、方便服务对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电子档案、信息档案等存档可持续	维护区域社会为稳定	维护区域社会为稳定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
总分（共计100分）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无部门绩效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87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97.90 万元，增长 380.80%。主要原因是新增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等各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度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